

医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

根据《丽水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丽水学院[2025]13号），结合医学院各专业的办学条件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原则

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考核过程严格遵守学校规定，流程透明。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，在有限的接收名额内，优先选拔学习动机明确、对申请专业感兴趣，学习积极性高，抗压能力强。

二、入围规则

以各专业拟接收转专业名额为基准，若该专业申请人数不超过拟接收计划数，则所有申请学生无需参加面试，直接予以录取。若该专业申请人数超过拟接收计划数，则所有申请转专业学生均须参加面试。

三、成绩构成与转入要求

1.成绩构成：根据《丽水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修订）》，第一学期考核总成绩构成：高考成绩占 60%，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占 20%，面试成绩占 20%。第二、第三、第四学期考核总成绩构成：上一学期和本学期的平均学分绩点占 80%，面试成绩占 20%。

2.转入要求：鉴于医学专业基础课程的特殊性及衔接难度，所有申请转入医学院各专业的学生一律编入 2026 级新生班级，以确保有充足时间打牢基础。

四、面试内容

1.时长：每人约 10 分钟。

2.流程与内容：

（1）自我介绍（3 分钟）：基本情况、转专业原因、学习规划、实践/自学经历。

（2）专业认知考查（3 分钟）：对转入专业的理解、课程认知、职业发展规划。

（3）逻辑思维与学习潜力（2 分钟）：理化基础、临床思维、记忆及综合能力。

（4）学习态度与适应性（2 分钟）：自主学习能力、抗压能力、实践动手能力。

五、录取规则

按考核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，根据计划转入名额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。面试设置合格线：面试成绩 ≥ 60 分为合格；低于 60 分为不合格，直接淘汰。